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（教育局）
承辦人：科員 林彥嘉
電話：04-22289111#55907
電子郵件：ma608568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立大甲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1月11日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政字第114010493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87040000E_1140104937_ATTACH1.pdf)

主旨：為落實陽光政治及效能政府核心價值，本局辦理114年「戶外教育採購案件防貪指引」案例研討會議，隨函檢送「戶外教育採購案件防貪指引」電子檔手冊1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政風處114年3月5日中市政二字第1140001637號函暨本局114年9月25日「戶外教育採購案件防貪指引」案例研討會議會議紀錄決議辦理。
- 二、緣戶外教育為學校教育課程中不可或缺的重要環節，透過實地體驗與活動學習，不僅能培養學生之生活實踐能力、團隊合作精神與社會關懷意識，更能深化課堂教學之延伸與應用。惟上揭活動往往涉及交通運輸、餐飲供應、住宿安排、導覽服務及保險投保等多元採購項目，金額龐大、流程繁複，倘若欠缺完善規劃與嚴謹監督，極易衍生管理漏洞與廉政風險，不僅可能造成公帑損失，亦恐危及學生安全與教育形象。



三、鑑此，本局於114年9月25日假本市東山高中召開廉政防貪指引案例研討會議，針對戶外教育採購案件可能發生廉政風紀及潛存之隙漏，徵集相關學者專家、司法機關、政風機構及本局業務單位進行研討，蒐集各界於制度、法令或作業程序方面之建議匯集成指引手冊，以提供業管單位針對弊失型態及風險癥結找出適當對策，以有效提升同仁廉潔意識，提升採購效率品質，攜手共同維護政府廉潔風氣。

四、為精進採購管理效能，達到興利防弊、提升業務品質及建構廉能政府之目標，請各校參酌所附「戶外教育採購案件防貪指引」電子檔手冊，作為日後辦理相關戶外教育案件之依循方向，以強化採購案件管理品質與透明度。

五、旨揭防貪指引手冊電子檔下載連結如下：

(一)本府政風處下載連結：

<https://www.ethics.taichung.gov.tw/3135291/post>

(二)本局政風室下載連結：

<https://www.tc.edu.tw/page/eba0fe24-e3d1-4d56-9953-5fe5796f71d1/unit-doc-content?id=6695>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局高中職教育科、本局國中教育科、本局國小教育科、本局秘書室、本局政風

